

第3章 遏止廢物產生刻不容緩

3.1 作為亞洲國際都會，香港致力提升優質生活水平和創造機遇。我們的社會運作得極具效率且井井有條，當中包括我們的廢物處理系統，每天妥善處理日常生活及工商業活動所產生的廢物。這對於保障公眾健康和維持優質環境，十分重要。然而，展望將來，我們能否繼續推行可持續的廢物管理，正面臨挑戰。

香港產生廢物的現況

3.2 隨著人口增長和經濟發展，目前每日產生的廢物量已持續上升到約達19 000公噸。連同其他種類廢物，每日運往堆填區棄置的廢物約有13 800公噸。根據圖2所示，當中主要部分為都市固體廢物(每日9 100公噸，佔總棄置量約70%)。

圖2:
棄置於堆填區的不同廢物種類（截至2010年為止）

廢物種類	每日棄置量
都市固體廢物	9 100公噸
建築廢物	3 600公噸
污泥	900公噸
其他廢物	200公噸
總計:	13 800公噸

3.3 都市固體廢物的回收率已由2005年的43%提升到現時的52%。換句話說，香港產生的都市固體廢物超過一半會從廢物流中回收。相比其他國際城市，本港的整體都市固體廢物回收率高於新加坡(48%)；其中，我們的家居廢物回收率達到40%，高於紐約市(26%)和倫敦(27%)¹。不過，如圖3所示，儘管同期每日棄置量有下降的趨勢，2010年每日人均產生的都市固體廢物量(包括堆填及回收數字)為2.69公斤，較2005年的2.42公斤上升11%。這是一個不容忽視的趨勢。

圖3:
都市固體廢物人均產生及棄置量（由2005年至2010年）

年份	產生量 (公斤/人/日)	棄置量 (公斤/人/日)
2005	2.42	1.38
2006	2.49	1.35
2007	2.44	1.33
2008	2.52	1.29
2009	2.52	1.28
2010	2.69	1.29

3.4 香港現在主要依靠堆填區處理廢物，但這並非持續可行的做法。除非及時推行有效的廢物管理措施，否則三個現有的策略性堆填區預計將於2010年代中至後期逐一溢滿。香港的土地資源非常匱乏，物色土地發展或擴建堆填區確實非常困難。都市固體廢物產生量持續增加會觸發危機：如我們不能適時提供足夠而適當的設施處理和處置廢物，香港將無法在環境衛生上維持高標準，難以滿足本地和國際社會對一個國際都會的期望。

3.5 我們現正積極引入先進的廢物處理設施(包括污泥處理設施、綜合廢物管理設施及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然而，這些設施合計的處理量仍不足以應付本港現時棄置的都市固體廢物量。這凸顯出多管齊下的廢物管理策略的重要性，當中必須同時加強減少廢物及回收的工作。

¹ 紐約市和倫敦公布的統計數據主要包括家居廢物和一些行業廢物。

為何需要考慮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收費

理由1: 從源頭減少廢物

3.6 與經濟發展水平相若的城市比較，在計及廢物回收之前，香港的廢物產生量一般較高，特別在家居廢物方面。香港的人均家居廢物產生量高達每日1.45公斤，倫敦與香港相同，同是1.45公斤，首爾則為1.08公斤、東京都1.03公斤、台北市0.88公斤。儘管我們在推行都市固體廢物回收方面取得成果，但本港的家居廢物棄置量在國際上只屬中游。**比較之下，台北市和首爾的家居廢物棄置量比我們少很多(參看圖4)，而這兩個國際城市都已經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收費。**

圖4:
部分大都市家居都市固體廢物的人均產生量和棄置量

	每日產生量 (公斤/人/日)		每日棄置量 (公斤/人/日)
台北市	0.88	首爾	0.35
東京都	1.03	台北市	0.41
首爾	1.08	東京都	0.79
香港	1.45	香港	0.87
倫敦	1.45	倫敦	1.04

理由2: 提升廢物回收率

3.7 儘管我們在減廢工作上取得成效，但海外經驗顯示，我們要在所定下的目標之上進一步減少廢物，必須引入經濟誘因，促使市民在行為習慣作出改變。**從另一角度看，由於缺乏重要思維和行為習慣的改變，局限了本港可進一步大幅提升回收率的能力。**這是整體社會提倡改善香港環境的人士所持的共識意見。

理由3: 促進行為習慣的改變

3.8 如上文第1.4段所述，目前的廢物分類主要在垃圾收集工人的層面進行。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可令市民養成習慣，在掉棄廢物前先想一想。**如果每個市民都能各自在源頭將廢物分類，將大大提高廢物回收和循環再用的功效。**

其他考慮因素

- 3.9 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是一個涉及全港不同階層的市民的政策，而且會影響現有廢物收集的方式。由於議題涉及收費，因此市民會關注可能對家庭及工商業所帶來的經濟負擔，特別是對低收入家庭的影響。推行廢物收費的一個關鍵原則，就是**不會以增加庫房收入為政策目標**。參考其他城市實施廢物收費的經驗，社會必須首先就收費措施凝聚共識，而執行收費時會引伸一系列實務問題，政府在諮詢的過程中，必須與市民和相關的持份者充分討論，探討解決方案。這是收費措施付諸實行時，能否得到市民接納、能否順利推行的重要基礎；因此公眾諮詢工作絕不能草率而行。此外，一旦社會達成共識，我們還要更深入考慮到多個細節問題，包括如何處理低收入家庭的情況等。